

##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6F  
聯絡人：科員黃歆甯  
聯絡電話：02-89953128  
傳真電話：02-85211593  
電子郵件：ning1001@cip.gov.tw

受文者：臺東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21日

發文字號：原民教字第11200372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2I00P005318\_1120037208\_112D2018237-01.pdf、  
112I00P005318\_1120037208\_112D2018238-01.pdf、  
112I00P005318\_1120037208\_112D2018239-01.pdf、  
112I00P005318\_1120037208\_112D2018240-0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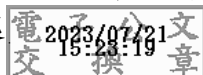
主旨：函轉教育部112年體育運動精英獎相關實施內容，推薦期間自即日起至112年10月16日止，請貴單位惠予踴躍推薦，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2年7月18日臺教授體字第1120028251B號書函辦理。
- 二、為表揚年度內我國參加國內或國際運動賽會成績優良之運動選手與其有功教練，及對體育運動有特殊貢獻之個人或團體，每年辦理體育運動精英獎評選及表揚，教育部體育署規劃辦理體育運動精英獎頒獎表揚活動，歡迎踴躍參與。
- 三、為提升體育運動精英獎受推薦者之參與度及認同感，請各單位推薦前，先取得受推薦者之同意並於推薦表上簽名。

正本：各縣市政府原住民行政單位（含各直轄市及離島）

副本：本會教育文化處



原行處 收文:112/07/21



1120158157 有附件